



大会 — 第 40 届会议

执行委员会

议程项目12：航空安保 — 政策

为各国实施国际民航组织网络安全要求设计技术指南

(由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提交)

执行摘要

民航系统是一种高度复杂的交通模式，要求集成众多信息和通信技术 (ICTs) 及系统。国际民航组织 (ICAO) 修订了《国际民用航空公约》附件17 — 《保安》，制定了标准和建议措施 (SARPs)，要求成员国制定和实施各项措施，保护民航使用的关键数据和ICT系统。在这方面，各国需要更多的信息和指导材料，以协助实施国际标准、设计战略以及用最佳做法保护关键的ICT系统免受能够威胁民航安全的非法干扰行为。

**行动：**请大会：

指示理事会要求秘书处制定指导材料，必要时以适当时间间隔进行修订，以协助成员国处理网络威胁并实施《国际民用航空公约》附件17 — 《保安》中的航空安保规范和程序。

战略目标：	本工作文件涉及航空安保战略目标。
财务影响：	建议本文件所述活动用2020-2022年经常项目预算和/或额外预算捐款中的可用资源开展。
参考文件：	附件 17 — 《保安》 Doc 10075号文件《大会有效决议(截止2016年10月6日)》A39-19号决议《解决民用航空网络安全问题》

<sup>1</sup>西班牙文本由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提供。

## 1. 引言

1.1 航空业越来越依赖于信息和通信技术 (ICTs) 的可用性以及前述系统提供的更加可靠和保密的数据。同时，针对民用航空的网络威胁正在快速持续演进，犯罪分子正试图通过攻击关键的民航系统和扰乱世界航空活动造成破坏。

1.2 全球民航系统是一种高度复杂和一体化的交通模式，其中包含保护民航运行所需要的、对安保来说非常重要的信息和通信系统，它基于对网络威胁的共同认识，寻求一种灵活的基于风险的做法来保护民航系统。

## 2. 讨论

2.1 对《国际民用航空公约》附件 17 —《保安》的最近一次修订涉及网络安全措施(标准和建议措施 4.9.1 和 4.9.2)，规定成员国有责任制定和实施相关措施，以保护民航使用的关键数据及信息和通信系统。

2.2 此外，条款规定，上述措施必须根据相关国家当局开展的风险评估，保护所查明的关键数据和/或系统的保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包括安保设计特性、供应链、网络分隔和需要时对系统远程接入的安保或限制等。

2.3 上述所有内容要求成员国制定政策并实施机制，以确保民航免受任何网络攻击的干扰。尽管关键数据和 ICT 系统的安保具有特殊性质，但是国际民航组织并没有文件或具体的标准化的技术指导材料来帮助各国有效率和有效力地遵守附件 17 —《保安》中的网络安全标准和建议措施。